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5189

聯絡人：易秀枝

電 話：0437061376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228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影本、活動簡章(0022888A00\_ATTCH1.pdf、0022888A00\_ATTCH2.doc)

主旨：為利於強化國小學童與青少年及社會大眾共同關注失蹤兒童少年問題，並發揮創意繪出失蹤主題之海報，惠請各縣市配合協助轉發所轄機關及各級學校予以張貼並公告「5/25國際失蹤兒童日-創意海報比賽」活動簡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2月25日衛部護字第1051400387號函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105年2月18日兒失字第105018號函辦理。

二、檢附來函影本及活動簡章1份，如有疑義，請洽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聯絡人林于婷小姐，電話04-22265905轉23。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學務校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花府 105/03/08



1050044925